

关于收取2009年度中国精算师协会个人会员会费的通知精算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72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6_94_B6_E5_c50_572898.htm

中国精算师协会个人会员：首先感谢各位会员对中国精算师协会工作的支持，根据中国精算师协会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收取2009年度个人会费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缴纳会费手续（一）会费收取标准及金额 1、会员收取会费标准根据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执行。个人会员会费（元）准会员200正会员1000 2、关于会费豁免（1）政府部门和院校的工作人员、退休人员可以享受会费豁免，豁免具体比例由会员管理委员会审定。（2）在校学生可以享受100%会费豁免。

（二）缴费时间及方式 请于即日起，直接到协会秘书处缴费，或者将款项汇至协会银行账户，收到会费后将在15天内邮寄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收据。缴费期限截止到2009年3月31日。 账户名称：中国精算师协会 开户行：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账号：0114014210006609 二、新增个人会员领取会员证书手续 新增个人会员缴纳会费后，可向本协会秘书处直接领取或邮寄个人会员证书。 协会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5号鑫茂大厦7层721房间 邮编：100140 联系人：支海燕 联系电话及传真：010-66555884 电子邮箱

：haiyan_zhi@yahoo.com.cn 中国精算师协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